



第 1467 (2003) 号决议

2003 年 3 月 18 日安全理事会第 4720 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决定就题为“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及雇佣军活动：对西非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通过附后的宣言。

“附件

“安全理事会对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及雇佣军活动对西非和平与安全的影响深表关切。安理会谴责这种活动助长了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安理会要求分区域各国确保将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为解决这些问题而通过的有关措施付诸实施。

“安全理事会吁请分区域各国考虑到这次讨论会所提建议，加强已通过的措施，并考虑其他适当步骤。安理会还强调分区域各国必须加强合作，以查明在西非非法贩运小武器和轻武器并支助雇佣军活动的个人和实体。

“安全理事会认识到必须使各国家委员会和其他相关的地方结构（包括民间社会）更充分参与切实执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1998年10月31日通过的关于暂停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声明，以及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2001年7月20日通过的《行动纲领》。

“安全理事会呼吁西非各国考虑可能有助于更有效地执行西非经共体关于暂停小武器的声明的下列建议：

“(a) 扩大暂停声明，以包括一个关于西非经共体成员国采购的所有类型小武器以及供应国转让武器的情报交流机制；

“(b) 加强军备的透明度，包括建立一个西非经共体登记册，记录各国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库存情况；

“(c) 从人员和设备两方面加强为监督暂停声明的执行情况而设的国家委员会，并拟定国家行动计划；

“(d) 采取必要措施建立西非经共体秘书处的能力；

“(e) 按照1944年12月7日在芝加哥签署的《国际民用航空公约》的规定，把飞机登记册电脑化，以确保更好地监测领空；

“(f) 采用标准化的进口武器最终用户证书。

“安全理事会对西非出现严重违反军火禁运行为表示关注，并呼吁会员国全面遵守安理会的各项相关决议。

“安全理事会对雇佣军活动、非法贩运军火和违反军火禁运之间的联系表示关切，这种联系助长和延长了西非的冲突。

“安全理事会强调必须使分区域人民和实体了解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及雇佣军活动的危险和后果。

“安全理事会**鼓励**西非经共体所有国家，尤其是最受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影响的国家，如其它国家已经做的那样，在 2003 年两年期审查会议之前，向秘书长提交国家报告，说明为执行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行动纲领而采取的行动。

“安全理事会呼吁捐助界协助分区域各国执行和加强有关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及雇佣军活动的措施。

“安全理事会呼吁西非冲突相关各方认识到在冲突后局势中必须进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活动，在谈判达成的协定案文中列入这种措施，以及收集和处置非法和（或）剩余的小武器的具体措施。

“安全理事会呼吁分区域各国停止对邻国武装团伙的军事支持，采取行动防止武装人员和团伙利用其领土筹备和进行对邻国的攻击。

“安全理事会呼吁尚未采取行动的军火制造国和出口国制定严格的法律、规章和行政程序，更好地确保在实施过程中切实管制制造商、供应商、代理商、运输和转运商向西非转让小武器的行为，包括建立有助于查明非法军火转让的机制，并认真审查最终用户证书。

“安全理事会再次呼吁区域和分区域组织为该区域受战争影响的儿童的利益制定政策、开展活动和进行宣传。在这方面，安理会欢迎《阿克拉宣言》和《受战争影响儿童问题行动纲领》以及随后在西非经共体秘书处建立的儿童保护股。”
